

14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上海市徐汇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的 2025年第二批凌云社区卫生中心等项目拆违安保服务费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5年第二批凌云社区卫生中心等项目拆违安保服务费,属于 物业管理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上海安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997人,营业收入为 15093.62万元,资产总额为 13441.63万元,属于 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上海安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04 月 09 日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